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聚丙烯酰胺及油田助剂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（一）投资基本情况

为扩大产能规模、降低生产成本、丰富产品结构、增强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，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莫环境”）拟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聚丙烯酰胺项目与年产10万吨油田助剂项目（以下合称“本次项目”）。

（二）审议程序履行情况

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聚丙烯酰胺及油田助剂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宝莫环境以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相结合的方式，出资人民币7,863万元投资建设本次项目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说明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所界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名称：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（二）注册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郝纯路史口工业园炼化路20号

（三）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（四）成立日期：2014年5月8日

(五) 法定代表人：张扬

(六) 注册资本：30,000 万元

(七) 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环保咨询服务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；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；工业酶制剂研发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水污染防治服务；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；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；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；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；固体废物治理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电子过磅服务；装卸搬运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货物进出口；国内贸易代理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橡胶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；矿物洗选加工；选矿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有毒化学品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(八) 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100%，为全资子公司

(九) 财务状况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宝莫环境总资产 63,770.44 万元，净资产 45,481.59 万元；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6,351.54 万元，净利润 2,841.43 万元（数据经审计）。

(十) 其他说明：宝莫环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年产 3 万吨聚丙烯酰胺项目

1. 项目性质：新建
2. 建设地点：东营区化工产业园现有厂区内闲置土地
3. 建设内容：新建 3 万吨/年聚丙烯酰胺生产线，配套 1.5 万吨/年丙烯酰胺生产线，

同步配套循环水、制氮、冷冻、动力系统；对生产线实施自动化控制升级改造，并完善安全消防相关配套设施。

4. 投资估算：项目投资 7,513 万元。

5. 建设周期：12 个月

6. 效益分析：项目达产后，可协同原有产能实现单位生产成本的降低，并预期可实现销售收入与利润的稳步增长。整体投资回收期预计不超过 8 年（不含建设期），投资回报周期合理，并能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起到进一步地改善作用。

（二）年产 10 万吨油田助剂项目

1. 项目性质：新建

2. 建设地点：东营区化工产业园现有单体车间内

3. 建设内容：新建 5 万吨/年聚丙烯酰胺乳液生产线、5 万吨/年驱油用表面活性剂生产线。

4. 投资估算：项目投资 350 万元。

5. 建设周期：12 个月

6. 效益分析：项目投产后，可丰富公司产品线，增加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新增产品的订单获取能力。达产情况下，项目投资回收期预测不超过 1.5 年，回报周期短，经济效益良好。

（三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本次两个项目合计投资 7,863 万元，配套流动资金 2,359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相结合。

四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当前，聚丙烯酰胺及油田助剂行业竞争日趋激烈，头部企业持续扩大产能、形成显著成本优势，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。宝莫环境现有产能规模偏小、生产成本偏高、产品结构相对单一，在市场竞争中处于相对弱势地位。近年来公司产能瓶颈突出，已成为制约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。

第一，产能不足削弱核心市场竞争力。中石化为公司核心客户，其招标体系中产能评价权重较高，公司现有产能评分偏低，市场拓展受限。本次扩产后，公司产能规模显

著提升，将有效增强投标竞争力，巩固核心市场地位。

第二，成本偏高制约盈利水平。公司现有生产规模偏小、自动化程度偏低，生产成本较高，价格竞争力较弱。通过规模化生产与工艺升级，项目实施后将有效降低单位成本，改善盈利空间。

第三，产品市场需求旺盛，公司产能缺口明显。国内油田开发、三次采油、页岩油气及稠油冷采等领域对相关助剂产品需求稳步增长，核心客户采购稳定，公司产品受限于当前产能规模影响，整体呈现供不应求态势，产能不足难以满足当前订单需求，扩产势在必行。

第四，产品结构单一，抗风险能力不足。公司现有产品以聚丙烯酰胺为主，乳液、表面活性剂等产能偏小，难以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。本次项目将丰富产品体系，增强综合抗风险能力。

综上，本次项目是公司突破产能瓶颈、降低生产成本、丰富产品结构、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，对提升市场竞争力、增强盈利能力、巩固行业地位具有重要意义。

五、项目可行性

本次项目技术成熟、团队专业、市场明确、效益可观，具备充分实施条件。

（一）技术领先成熟。宝莫环境深耕行业多年，核心技术处于行业先进水平，丙烯酰胺生物催化、聚丙烯酰胺聚合等工艺成熟可靠，新产品研发储备充足，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团队经验丰富。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、生产、管理及销售团队，核心人员行业经验深厚，具备大型化工项目建设运营能力，可保障项目高效推进。

（三）市场前景广阔。国内油田助剂需求稳定增长，核心客户资源稳定，市场空间充足，产品市场认可度高，销售渠道成熟。

（四）投资效益良好。项目投资规模合理，资金来源可控，预期经济效益较好，具备良好的投资价值。

综上，本次项目实施条件成熟、预期收益明确，具备充分可行性。

六、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项目实施将从产能、成本、产品、运营等多维度提升公司综合实力，对公司长

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（一）产能规模跃升，行业地位提升。项目实施后，公司聚丙烯酰胺产能实现大幅提升，进入行业前列，规模劣势得到扭转，行业影响力增强。

（二）成本整体下降，盈利能力增强。规模化生产与工艺升级叠加，有效降低生产成本，提升盈利韧性。

（三）丰富产品结构，增强抗风险能力。新增乳液、表面活性剂产能，产品体系更加多元，客户覆盖更广，市场抗风险能力明显提升。

（四）提升自动化水平，提高运营效率。引入先进自动化系统，生产效率提升、能耗降低，实现降本增效、绿色生产。

（五）巩固行业优势，支撑长期发展。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油气助剂领域的综合服务能力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七、风险提示

本次项目实施存在审批、资金、市场、政策等方面风险，公司将审慎研判、积极应对、严格管控。

（一）项目审批风险

本项目需办理立项备案、环评、安评、能评等相关审批手续。审批流程受政策调整、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，存在审批周期延长、审批结果不及预期，甚至项目变更、延期、中止或终止的风险。

（二）资金筹措风险

项目资金部分依赖银行贷款。若宏观信贷政策收紧、融资环境发生变化，可能导致资金到位延迟或融资受阻，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。

（三）市场变化风险

尽管前期已开展充分市场调研与可行性论证，但市场环境具有不确定性。若未来行业竞争加剧、市场需求不及预期或订单不足，可能导致产能利用率偏低，项目实际效益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。

（四）安全环保政策风险

化工行业安全环保监管持续趋严，相关合规标准不断提高。若后续政策进一步收紧，

可能增加项目合规成本，对生产运营带来一定影响。

针对上述风险，公司将逐项落实应对举措：提前谋划、主动对接，加快各项审批办理进度；优化资金统筹、拓宽融资渠道，保障建设资金足额到位；持续深化市场研判、积极拓展客户资源，稳定订单规模；严格落实安全环保合规管理，提前对标最新政策标准，多措并举防范各类风险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实现预期目标。

本次项目相关测算基于当前市场及行业现状作出合理预计，不构成公司对未来业绩的承诺或保证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审慎关注投资风险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日